

心 一 灵 物 语

Qing
SHUIYAO
清水谣

厚 圃 著



黄河出版社

清 水 谣

厚 圃 著

黄河出版社

策划主编 钱国栋 纪广洋 责任编辑 卢建明
剪纸作者 赵澄襄 封面设计 焦萍萍 监制 葛春亮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清水谣/厚圃著. —济南:黄河出版社, 2009. 12

(心灵物语丛书. 第2辑)

ISBN 978 - 7 - 5460 - 0120 - 3

I. 清… II. 厚…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31865 号

丛 书 名 心灵物语丛书(二)
书 名 清水谣
作 者 厚圃
出 版 黄河出版社
发 行 黄河出版社发行部
(济南市英雄山路 21 号 250002)
印 刷 山东和平商务有限公司
规 格 880 毫米×1230 毫米 32 开本
5 印张 140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460 - 0120 - 3
定 价 405.00 元(共 15 册)

【内容简介】

这是一部充满潮汕风情的作品，是关于权力、欲望、伦理的探微，是具有自由精神和民间立场的乡村情感简史。两代人的爱与恨，三个女人以超越命运的执拗寻求幸福与尊严。婆媳之战，权力博弈，畸形情欲……所有的一切在爱的名义下延展和纵深。作品在历史中思考人性的价值，寻找局部的破碎意义，站在时代的深渊中和传统信念对话，寻求真实的个体人性。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9
第三章	20
第四章	25
第五章	34
第六章	41
第七章	48
第八章	52
第九章	61
第十章	68
第十一章	77
第十二章	84
第十三章	89
第十四章	100
第十五章	111
第十六章	119
第十七章	125
第十八章	137

让文字成为灵魂的栖息地(詹燕超)	147
------------------------	-----



第一章

“六月鲤鱼七月和尚”，说的是，夏收前后，鲤鱼和和尚都肥得流油。鲤鱼的肥，那是从二三月产卵后自己养出来的，和尚的肥，却全凭别人供出来。农忙一完，农民们终于可以歇口气，手头的那点闲钱就松动了，三文不值二五地花到了佛寺去，烧香，算命，捐香火钱。苏彩娥的“肥”不像鲤鱼，倒有几分像和尚。她原来瘦得像秸秆，现在一下子胖得面目全非，活脱脱是叫丈夫和婆婆给供出来的。女人一过门，就成了人家的责任田自留地，由着男人去耕播。龙春干的是讨巧讨好的活，寓“播”于乐，乐在其中。倒是他的母亲鳖婶担子很重，浇水施肥，深耕细作，半点马虎不得。不过鳖婶毫无怨言，嘴角还老挂着喜滋滋的笑，好像这是一件光荣的任务。

苏彩娥觉察到身体哪儿不对劲的时候，才发现每月必来的东西还没来。到底是没生过没孵过，心里没谱，不晓得是不是怀上了，又耐心地等了好些天，连个鬼影也见不到，就偷偷地告诉了丈夫。龙春正趴在她身上，情绪蛮高，如箭在弦，都能打落飞机了，听她这么一说，愣住了，那股冲动，像坠在孩子鼻尖尖的清涕，哧溜一声就跑

回去。他两只手撑着床板，惊奇的目光从她的脸上一路跑到白亮亮的肚子，凝冻似的，仿佛那不是肚子，是一片神奇的土地。那里将诞生一位伟人。

“哎哟妈呀，差点把我儿子给压坏了。”龙春小心翼翼地爬下来，在床前不停地转圈圈。苏彩娥生气了，撅起小嘴，娇滴滴地警告他，“八字还没一撇呢，可别乱讲。”

龙春神情凝重地点了点头说：“遵命，老婆大人。”

在昏暗中，苏彩娥看见丈夫的眼睛光芒四射，涌出千般柔情万般蜜意。多少年了，他和母亲相依为命，以为一条道走到黑，没想到突然柳暗花明，不“娶”则已，一“娶”惊人，讨了个支书家的千金！

谁说“好女一身膘”？瘦瘦的苏彩娥也是块肥地，争气得很，一下种就长出庄稼来。

这喜事啊，好比晒谷场上的麻雀，不来就不来，一来就成群结队。

龙春的屁股摸到了床沿，安营扎寨，然后温柔、缓慢、满怀希望、信心百倍地抚摸起妻子光滑如缎的肚皮来。

“傻啦？半天不吭声的。”苏彩娥又娇嗔了一声。龙春嘿嘿地笑：“没错，我傻了。”

苏彩娥催促了几次，龙春就是不肯睡，她就严肃起来，“别胡闹了，我要休息不好，会影响孩子的。”

龙春好似听到了圣旨，不敢动了，但眼睛仍瞪得老大，好像一迷糊，这好事就化成一梦。

第二天，苏彩娥像往常一样醒来，却赖在被窝里不肯动，有点母



凭子贵的意思。龙春不知道她醒着，做贼似的下了床，摸索着穿好衣服，走了几步，怕她冷，又转身，在她肚子上搭了条没装被套的棉絮，看上去像落了一层雪。他低低地笑了一下，又急忙捂住嘴，跣着脚尖从门缝闪出去。

大清早，苏彩娥听到丈夫在院子里叽叽咕咕。不一会儿，又听到婆婆风风火火地大搞卫生运动，里里外外，上上下下，像要迎接上头的检查。要在以前，就算苏彩娥不肯起床去帮忙，丈夫也会催促她，央求她，怕把婆婆给惹恼了，得罪了。今天，她再也不担心会落个“懒媳妇”的坏名声了。她甚至希望婆婆沉不住气，像往常一样呱呱乱叫，这样她就可以变成一碗滚烫的油，无烟无气的，烧烂她的嘴，烫破她的喉。

但是，院子里一派祥和，一派恬静，只听见鸟儿在枝头屋顶啁啾，锅盘瓢盆在谨慎而零落地碰撞，还有婆婆怕吵醒她那低低的自责。苏彩娥心里头比晒谷场还敞亮，肯定是丈夫多嘴了。她轻蔑地哼了一声，“这个龙春！”嘴巴却含着笑，一点也不气，生那闲气干吗？伤了自己事小，伤了肚子里的宝宝，事可就大了。

她把两只手搭在肚皮上，来回地摩挲着，仿佛在跟里面的孩子打招呼。一种当母亲的感觉已经潮水般地涌上心头，眼眶里蓄满了脉脉温情，连吞咽口水都变得小心翼翼起来。她侧过身来，用一边的胳膊支起上半身，似乎大腹便便、行动笨拙了。

日头没有晒到屁股上，而是被糊在窗玻璃上的报纸挡在外面，光影柔亮、婆娑。苏彩娥的心窝暖暖的，像伸进了一只胖乎乎的小手，轻轻地抚摸着。她环顾一下四周，寻找着丈夫。有好几个龙春

装在相框里，挂在墙壁上。贴在衣橱门上的那个“囍”字还红艳艳的，就要当母亲了，责任重大啊。男人播了种就万事大吉，女人却失去了自由。快活时光，从此如一片鲜嫩嫩的桑叶，交给蚕宝宝似的孩子啃去。这么一想，又勾起了一丝委屈，惆怅极了。

“龙——春——”，她伸长脖子，朝着窗外娇嫩地叫了一声。

龙春正在井边刷牙，一把秃了毛的牙刷搅出了一嘴的泡沫。龙春原来不刷牙，夏天到河里洗澡，摸把细沙压在牙齿上来回搓几下就算了。苏彩娥过门后，第一件事就是要他刷牙，否则别碰她。不过苏彩娥把分寸拿捏得非常好，她从他父亲那里知道什么叫“下不为例”。龙春把好话说尽，再三保证，她才肯，才让他的“鲤鱼”跳“龙门”。那一次龙春加倍珍惜，使出了吃奶的劲儿，煎鱼似的，把她反反复复地煎，煎透，煎脆，煎得第二天弯个腰都困难。之后，龙春就去买了两把牙刷，一把给母亲，一把自己用。鳖婶觉得这钱花得好冤枉，她一个老人家，牙齿白不白有谁看？她黑着脸，心疼了老半天，还是忍不住，拿着自己的那把去退钱。卖东西的很不高兴，话自然也说得很难听，“牙刷又不是避孕套，卖出去了，哪知道你们用过没用过？”鳖婶涨红着脸回来，自言自语地说：“刷什么刷？能入口的都是好东西，闭上嘴还来不及呢，浪费钱！”鳖婶暗暗地埋怨儿子，这个龙春，啥都好，就是耳根软，那女人已经是煮熟的鸭子了，还怕她飞走不成？要什么就给什么？她要月亮你能搭个梯子把它摘下来吗？看把她宠的！都快骑到脖子上屙屎了。

听到儿媳妇脆生生的一声啼叫，鳖婶正端着个竹匾要去晒花生，就抬起头来，目光聚焦在窗口。要是以往，她是不会让她这么嚣



张的。很多冷嘲热讽已经滑过喉咙头，但又被她硬生生地咽回去。

记得苏彩娥刚过门的第二天，也是这么娇啼了一声，把鳖婶给惹火了。龙春都快走到堂屋了，被她伸出来的一条腿挡住。她昂起头，撇着嘴巴说：“都晌午了，就算孵蛋也该孵出来了。”那声音不大不小——太大了，家丑外扬；太小了，又怕苏彩娥听不到。明摆着，当婆婆的有意要夹她一下，教她怎样当个好儿媳。修理儿媳妇，学问可深了，有点像炒茶米，不靠力气，而要靠火候，靠技巧，靠感觉。学是学不来的。鳖婶刚过门也让婆婆夹过一回，痛得一辈子都忘不掉。那时候她还小，十八九岁，不知深浅，一不小心把底裤晾得比死鬼老公还要高。婆婆深深地看了一眼，不吭声。到了傍晚，鳖婶收衣服，翻天覆地地找，就是找不见那条底裤，只好去问婆婆，婆婆的脸刷地黑了，“挂得那么高，怕是飞上天了”。鳖婶听出话里有话，就偷偷地问死鬼老公。他嗫嚅着，“别找了，以后晾低一点就是了。”第二天一早，鳖婶拎着马桶到巷尾的茅坑去，一眼就看见自己的那条灰蓝色的内裤在上面漂着，里里外外爬满了又白又胖的蛆，浑身立刻炸出一层鸡皮疙瘩，哇地吐了一地。从此，她明白了，婆家不同于娘家，婆婆与亲娘更是天差地别。

终于媳妇熬成婆了，鳖婶也像她的婆婆一样，对儿媳妇这看不惯那看不惯的。她之所以不敢轻举妄动，狠狠地整治苏彩娥，是因为她的这个儿媳妇不是一般人。要是苏彩娥十指齐（她左手的食指被鞭炮炸断了），眼睛早就长到了额角，天上有地上无，两只翅膀一扇飞到城里去吃通销粮了，哪肯从南川大队嫁到月窟大队、嫁给龙春这个又矮又黑的庄稼汉？

从第一眼见到苏彩娥，身经百战的鳌婶就认定她不是盏省油的灯。她时时提高警惕，心想绝对不能让你出头，你头一抬我就给你摁下去，一句话，把歪风邪气掐死在摇篮里。

苏彩娥倒没想过要跟婆婆过不去，到一个人生地不熟的地方去称霸称王，那是傻蛋。但是，她也没有讨好婆婆的意思。她采取一种细水长流、和风细雨式的态度，既不含糊，也不刻意，既不逢迎，也不抵触，该她做的事，一件不落，不该她做的，她也不会充当急先锋。

苏彩娥才一过门就睡懒觉，只不过想摸摸婆婆和丈夫的底。万事开头难，这个头开好了，往后的事就顺风顺水。开砸了，往后的日子就是逆水行舟，再想拨乱反正，难了。听到婆婆的责怪，苏彩娥没有做贼心虚地马上起床，而是很随便地将窗户推开道缝，露出半边脸来，让笑声从鼻孔里喷出来，表面一团和气，实际上却夹着股刺骨的寒意，“娘，你不是盼着抱孙吗？我不多孵几次你怎么抱得成呀？”

鳌婶毕竟是旧时代过来的，好斗，但有个度，就算窝里斗到死，也不能让外人捡了便宜去东说西说，所以在关键时刻就保守了，放不开了，不敢肆无忌惮地斗，其乐无穷地斗。她慌里慌张向外瞟了一眼，赶紧把大门关严，脸像挨了一巴掌，火烧火燎地红起来。现在的女人果真什么都敢，两条腿才一叉开，就放出这样不害臊的话来！

鳌婶从没想过重名声爱面子也会成为自己的死穴，更糟糕的是它过早地暴露在儿媳妇面前。苏彩娥是什么？人精！婆婆很快就变成了她的收音机，知道往哪儿一拧，就没有声气了。嘴巴上讨不到好，鳌婶只能搁在心里骂：“你这 X，哪天不给我弄出个带‘钉螺’的孙儿，看我怎么收拾你！”



“龙春，你怎么还不来呀？”

“中央有人”的苏彩娥都唤了第二遍了，龙春焦急地看着母亲，她那张皱巴巴的脸，就是家里的晴雨表。

鳖婶的两只手鹰爪似的抓住竹匾的边边，眼睛没有任何指示。龙春就张开涂满牙膏泡沫的嘴巴，沉沉地应了一声，却不敢动。

“去吧，都喊你了。”鳖婶轻轻的一声，却像双有力的手，猛推了龙春一把，腿还没迈出去，人已经倒向苏彩娥一边。望着儿子的背影，鳖婶不解气地骂：“没出息的东西！”

女人怀上第一胎，是最骄傲、也是最娇气的。鳖婶记得自己怀第一胎时，那个死鬼一有空就陪着她，怕她生气，怕她心烦，把她当宝贝哄着。也许命该如此，一天站在屋檐下，一块瓦片不偏不倚地砸在她的额头上。丈夫把她送到医疗站，赤脚医生一检查，脸色大变。“上面见红，问题不大；下面见红，问题可就大了。”那胎儿最终果真没保住。之后，她又怀上了几次，没有一个挂得住。她只好到县城的大医院彻底地做检查。医生说是习惯性流产，身体又亏空得厉害，要命，就别再怀了。她觉得天一下黑下来，就像给自己判了重刑。从此人前人后，她再也抬不起头，只知道没日没夜地伺候丈夫，操持家务，把一个家收拾得整整齐齐，干干净净。万万没想到，她那死鬼竟像找到了理由，从此放纵起来，还隔三差五地给她一顿饱拳。男人娶亲生娃，天经地义，自己不下了蛋，怪谁啊？四十岁那年，有人介绍了个中医，有家传的“裤头方”。她吃了，将生死置之度外地怀一回。皇天不负有心人，孩子真的生下来了，只是提早了一个多月，先天不足，身子骨弱。鳖婶惊喜交集，比别的母亲更加劳神费力

地抚养孩子，一泡屎一泡尿地将他拉扯成人。

不知道为什么，鳖婶只要看到龙春往堂屋里钻，心情就灰暗极了，像儿子被抢走一样。进去就进去了，龙春还故意似的，把门砰地摔得山响，她的心就像夹在了门缝里，狠狠地跳了一下，要了老命，一股不满的情绪如狂风般从心底里刮起来，真想冲过去一脚把门踹开。鳖婶无可奈何地摇了摇头，到后院晒她的花生米去了。

龙春摆脱了母亲，像条漏网之鱼，欢快地游向苏彩娥。苏彩娥早已摆出美人鱼的姿态与他应和：她半卧着，乌黑的长发垂在一边，肩胛骨在薄薄的内衣里显得格外突出，两条长腿还裹在那床棉絮里，像覆盖着雪白的浪花。她用一只手支撑着身体，另一只手护住小腹，目光有点怨，有点愁，但更多的是娇。可能是阳光把空气暖透了，她那张菜色的脸竟变得红扑扑的，闪烁着迷人的光泽。看到他嘴边的牙膏沫，她扑哧地笑出声来，那笑声是跳跃式的，很欢快，音调还蛮高，能飘出老远。鳖婶刚晒好花生回来，站住了，嘴巴又痒起来，想狠狠地咳一声，给儿媳妇提个醒，就算怀了孩子，也不能这般浮浪，但刚一吸气又赶紧呼出来。她怕吓坏装在儿媳肚子里的孙子。



第二章

在苏彩娥的感觉里，这个婚结得有点仓促。她和龙春只见了几回面，最后的一次就把关系确定下来。没几天，男方来提亲，女方点了头，又没几天，双方就把事办了。婚前最后的一次约会仍历历在目，鲜活得像只乱蹦的虾米，转眼间，已变成了隔夜的菜了。

那一次是苏彩娥主动，她约龙春到南川大队的晒谷场去看“土脚戏”。

为了活跃贫下中农的文化生活，时不时会有公社的放映队下农村，一晚两三部地放着黑白电影，胶带老是断，观众们就心急火燎地等着放映员“接片”，那感觉像是有上顿没下顿的，很不踏实。尽管如此，整个大队还是沸腾起来，跟过节似的。社员们早早地涌向晒谷场，在银幕两边占了位。放映队里有个中年人，名叫池年平，柚皮脸，成分不好，却很受贫下中农的欢迎。他手握大喇叭，负责把电影里的普通话翻译成潮州话。他不是照字面死译，而是插进很多土话来解说，非常搞笑。譬如有个镜头，一大帮香港人在舞厅里跳交际舞，池年平就说：“香港人不会建房子，光会打地基”，把大家的肚皮

都笑破了。

苏彩娥边看边笑,后来就不笑了,因为她的一只手被龙春抓住。苏彩娥偷偷地瞟了下四周,每张脸都是一幅小银幕,闪闪发光,都跟上大银幕的节奏,变幻着喜怒哀乐,谁也没功夫去理会他们。她又瞟了一眼龙春,他也像别人一样,专心致志地盯着银幕,就好像电影多么的吸引他,就好像他摸的捏的握的不是她的手,而是自己的手。

在恋爱中,牵手这一环节承上启下,继往开来,相当重要。它说明情报收集、火力侦察已告一段落,接下来将吹响冲锋的号角,短兵相接,你死我活,将爱情进行到底。明白这个道理,苏彩娥就越发对龙春的漫不经心很有看法:自己的手还从没被哪个陌生男人牵过,现在给了他,他却不当一回事。她真想把它抽回来,不跟他好了,让这道菜没煮熟就烂在锅里头。但终身大事,儿戏不得,在做出重大决定之前,她爱设身处地地想想。当她变成了龙春之后,马上就明白了他的良苦用心。说到底,恋爱不是谈给别人看的,也不是为别人而谈的,“未拉屎先唤狗”,最终倒霉的还不是自己?龙春没有错,他只想静静地谈,秘密地谈,谈成了,公之于世,皆大欢喜,谈不成,别人也不知道。女孩子跟男孩子还不一样,谈过了,要贱些,谈多了,还臭名远扬,非常被动。

苏彩娥就在心里很温馨地骂了龙春,“人矮心思大。”

好不容易挨到第一部片结束,观众们一下垮下来,有挤出去拉尿的,也有挤进来找位的,还有的索性站起来,把双手举成了树杈,伸起懒腰。苏彩娥盯着面前挤进挤出的熟人,很不自在,生怕被别人发现。她心里矛盾极了,要把那只被龙春捏住的手抽回来吧,怕



他误会，继续放在那里，又太明目张胆了。她就把另一只手也伸过去，搭在他的手背上，按住，拔针一样，把那只被捂得汗津津的手抽回来。龙春暗暗地笑了一下，换了个姿势，大腿慢慢地向苏彩娥倾斜，膝盖都碰到她大腿的外侧了。她瞪了他一眼，但没有用，黑暗中谁看得见谁啊？她有点急了，好像全晒谷场的乡亲不再看电影，全看着她。她就地捡起一根穿甘草桃的竹箴，朝着他的大腿狠狠地扎下去。竹箴折断了，龙春也猫叫似的喊了一声，引来好几个人张望。他没有好耐性了，豁出去了，捉住她一只手，把她从板凳上拽起来。那些观众有点像田地里茂密的野草，挤一挤，踩一踩，就腾出条弯弯曲曲的小径来。

苏彩娥只听见四周哗哗地响，浪潮似的，脑子里一片空白。她不知道他要带她去哪里，也不知道他想干什么？那样子有点像私奔，又有点像逃难。苏彩娥两条腿已经使不上劲了，是龙春在拽着她走。别看他个头不高，但两条短而粗的胳膊却相当的强悍，蛮不讲理。苏彩娥的弟弟苏冠军跟龙春掰过手腕，龙春只轻轻地喊了声“嗨”，就取得了压倒性的胜利。

两个人跑着跑着，前面闪出一堵残墙，上头还垒着塔形的草垛。龙春像找到了掩体，一下子把苏彩娥推到了角落里，黑暗中四只眼睛熠熠发亮。他开始无师自通地用嘴巴去寻找她的嘴巴，她拼命地躲闪，可一张脸盘有多大？再瞧他那股狠劲，就算是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他也非要找到不可。紧张过了头，就反倒镇定了，她跟他好，难道不是期待着这么一天吗？她不躲了，不反抗了，还反弓起身子，勇敢地迎上去。龙春迟疑了一秒钟，就把她的嘴压住，吸住。两个

人像两条斗鱼，紧紧地咬着，反复地咂着，谁也不肯认输。苏彩娥心想完了，人还没过门，“鲤鱼”已经跳“龙门”，活是龙家的人，死是龙家的鬼了！龙春还不依不饶，两只手从她的屁股爬到了她的小腹，又向上挺进，一心一意要去占领那两座山头。苏彩娥的身体里像装了个马达，颤抖得厉害。她害怕，也心虚，就像一脚踩不到底。再任其发展，怕要把自己的回头路给堵死了，要不得啊！她把嘴从龙春的嘴里奋力地拔出来，两只手又去拦截龙春的手。

“别乱来。”苏彩娥的话里夹着急促的喘息声，听起来很不高兴。

龙春喘着气回答：“我没有。”

苏彩娥眼里闪着泪光，狠狠地甩开他的手，像甩掉毛毛虫一样，大声说：“去我家提亲吧。”扭头便走。

到了国庆，苏彩娥就嫁过来了。有句老话叫“欲穿待嫁，欲食待生”，她嫁给龙春，却没添一件新衣服。父母把她送出巷口，就交给了弟弟苏冠军和她的几个好姐妹。他们拎着包扛着被，像出门打工一样。

苏彩娥走了几步，回头留恋地张望，却发现父母已不见踪影，心一酸，眼泪都快掉下来了。嫁出去的女儿泼出去的水啊！父母的冷淡给了她一种错觉，好像自己不是嫁过去，而是卖过去似的。虽然她知道这是当支书的父亲故意做给群众看的，但还是相当的不满，相当的委屈。一辈子就这么一次，什么政治需要，形势所迫，要举行什么简单、朴素、革命的无产阶级婚礼啦，滚他妈的蛋！她气鼓鼓地想，以后我再也不回来了，看你摆什么谱！

苏彩娥一行人走到清水河的老码头，登上了父亲早就安排好的